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 Chao Holdings Limited

冠轆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7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冠轆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連同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

本初步公告所載的以下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而是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有關綜合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收益	3	160,872	186,971
銷售成本	5	<u>(142,463)</u>	<u>(166,027)</u>
毛利		18,409	20,944
其他收入		1,111	496
其他收益 — 淨額		283	88
銷售及分銷開支	5	(4,015)	(5,039)
一般及行政開支	5	(9,451)	(9,948)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u>(172)</u>	<u>(52)</u>
經營溢利		6,165	6,489
融資收入	4	16	17
融資開支	4	<u>(2,075)</u>	<u>(2,296)</u>
融資開支 — 淨額		<u>(2,059)</u>	<u>(2,279)</u>
除所得稅前溢利		4,106	4,210
所得稅開支	6	<u>(856)</u>	<u>(1,204)</u>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		<u>3,250</u>	<u>3,006</u>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以新加坡分計值)	8	<u><u>0.36</u></u>	<u><u>0.3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95	22,78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6	159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21,764	21,090
		<u>42,805</u>	<u>44,034</u>
流動資產			
存貨		33,973	26,1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21,081	25,176
融資租賃應收款項		5,889	5,990
現金及銀行結餘		6,818	9,649
		<u>67,761</u>	<u>66,925</u>
資產總額		<u>110,566</u>	<u>110,959</u>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50	1,550
股份溢價		11,864	11,864
資本儲備		3,494	3,494
股份支付儲備		1,440	—
保留盈利		30,494	27,244
權益總額		<u>48,842</u>	<u>44,152</u>

	附註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1	<u>29,458</u>	<u>26,16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保養費用撥備	10	10,978	11,244
借款	11	19,572	27,849
所得稅負債		<u>1,716</u>	<u>1,553</u>
		<u>32,266</u>	<u>40,646</u>
負債總額		<u>61,724</u>	<u>66,807</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110,566</u></u>	<u><u>110,959</u></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本集團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2017年7月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1961年之第三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the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銷售新平行進口汽車及二手車、提供汽車融資服務及汽車保險代理服務、銷售汽車備件及配件及提供汽車租賃服務(「業務」)。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為Gatehouse Ventures Limited，該公司為一間於2017年5月10日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集團之最終控股方為陳率堂先生(「陳先生」)。

本公司的普通股於2019年2月28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說明外，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千元(「千新元」)呈列。

2. 重要會計政策概要

擬備基準

本公司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擬備。除於下文會計政策披露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法擬備。

擬備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較高程度判斷或複雜性的方面，或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方面將載於2020年度報告。擬備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應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2020年度報告。

(i) 於2020年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2020年1月1日開始之會計期間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2018年財務報告之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之經修訂概念框架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利率基準改革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優惠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當期的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ii) 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亦無提前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及詮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考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 — 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年度改進項目	2018年至2020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¹ 於2022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3年1月1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生效日期待定

預計採納該等新訂準則、修訂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執行董事(本集團首席營運決策人)審核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並分配資源。管理層根據本公司執行董事審核的報告確定營運分部，用於作出戰略決策。

收益(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新加坡營運的已收款項及應收款項。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汽車銷售*	151,507	177,524
汽車融資相關服務		
— 融資佣金收入	3,568	3,700
保險佣金收入	579	401
銷售備件及配件	—	33
	<hr/>	<hr/>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此時及 時確認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	155,654	181,658
汽車融資相關服務		
— 自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入	2,474	2,284
汽車經營租賃之租金收入	2,744	3,029
	<hr/>	<hr/>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經營及融資租賃安排之收益	5,218	5,313
	<hr/>	<hr/>
	160,872	186,971
	<hr/> <hr/>	<hr/> <hr/>

* 包括汽車直接銷售及融資租賃安排下之汽車銷售。

本集團於附註10所披露的各年末均有與合約負債相關的收益(預收客戶款項)。於各年末，預收客戶款項將於下一銷售年度內確認為收益。

分部收益及業績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銷售備件 及配件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總額	152,616	2,744	—	155,360
分部間銷售	<u>(1,109)</u>	<u>—</u>	<u>—</u>	<u>(1,109)</u>
外部銷售	151,507	2,744	—	154,251
融資佣金收入	3,568	—	—	3,568
保險佣金收入	579	—	—	579
自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入	<u>2,474</u>	<u>—</u>	<u>—</u>	<u>2,474</u>
	<u>158,128</u>	<u>2,744</u>	<u>—</u>	<u>160,872</u>
分部溢利	5,685	478	2	6,165
融資開支—淨額				<u>(2,059)</u>
所得稅前溢利				4,106
所得稅開支				<u>(856)</u>
年度溢利				<u>3,250</u>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銷售備件 及配件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分部收益				
銷售總額	182,285	3,050	40	185,375
分部間銷售	<u>(4,761)</u>	<u>(21)</u>	<u>(7)</u>	<u>(4,789)</u>
外部銷售	177,524	3,029	33	180,586
融資佣金收入	3,700	—	—	3,700
保險佣金收入	401	—	—	401
自融資租賃安排的利息收入	<u>2,284</u>	<u>—</u>	<u>—</u>	<u>2,284</u>
	<u>183,909</u>	<u>3,029</u>	<u>33</u>	<u>186,971</u>
分部溢利／(虧損)	5,758	741	(10)	6,489
融資開支—淨額				<u>(2,279)</u>
所得稅前溢利				4,210
所得稅開支				<u>(1,204)</u>
年度溢利				<u>3,006</u>

分部間交易按集團公司間雙方協定的條款進行。

分部資產及負債

	汽車銷售 及提供 相關服務 千新元	汽車經營 租賃之 租金收入 千新元	銷售備件 及配件 千新元	未分配 千新元	匯總 千新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97,052</u>	<u>13,210</u>	<u>—</u>	<u>304</u>	<u>110,566</u>
分部負債	<u>52,426</u>	<u>7,388</u>	<u>—</u>	<u>1,910</u>	<u>61,724</u>
資本開支	<u>842</u>	<u>1,872</u>	<u>—</u>	<u>—</u>	<u>2,714</u>
於2019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u>93,400</u>	<u>14,201</u>	<u>127</u>	<u>3,231</u>	<u>110,959</u>
分部負債	<u>57,461</u>	<u>7,624</u>	<u>9</u>	<u>1,713</u>	<u>66,807</u>
資本開支	<u>1,615</u>	<u>4,991</u>	<u>—</u>	<u>—</u>	<u>6,606</u>

未分配分部資產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投資控股公司資產。未分配分部負債指所得稅負債及投資控股公司負債。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4. 融資開支 — 淨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融資收入		
逾期支付利息收入	<u>16</u>	<u>17</u>

逾期支付利息收入與一名客戶因逾期支付逾期結餘而徵收之利息相關。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融資開支		
銀行透支利息	—	15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254	489
大宗貼現融資之利息開支	1,221	940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	300	555
租購負債利息開支	300	297
	<u>2,075</u>	<u>2,296</u>

5.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開支包括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及一般及行政開支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已售存貨成本	140,961	164,472
存貨撇減撥備撥回	—	(51)
核數師酬金*		
— 本年度	190	199
折舊開支	3,345	3,356
僱員福利開支	7,912	7,041
租賃開支	550	111
廣告及營銷開支	618	927
支付予外部單位的銷售佣金	281	581
差旅及娛樂開支	126	260
交貨前檢查開支	393	368
上市開支	—	1,352
法律及專業費用	700	823
銀行收費	220	467
沒收已付貿易按金	—	128
保險	38	120
辦公開支	188	217
捐贈	1	95
其他經營開支	406	548
	<u>155,929</u>	<u>181,014</u>

* 該款項全數與審計服務相關。

6. 所得稅開支

新加坡法定所得稅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稅率計提撥備(2019年：17%)。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所得稅開支款項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新加坡利得稅		
即期所得稅	1,035	912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92)	320
遞延稅項抵免	(87)	(28)
年內稅項開支總額	<u>856</u>	<u>1,204</u>

7.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起概無宣派或派付任何股息。

8.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2019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新元)	<u>3,250</u>	<u>3,006</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900,000</u>	<u>866,954</u>
每股基本盈利(新加坡分)	<u>0.36</u>	<u>0.35</u>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具攤薄潛力之已發行普通股。本公司的購股權並無納入每股攤薄盈利計算，乃由於彼等於所呈列財政年度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流動		
貿易應收款項	866	1,947
減：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 第三方	<u>(57)</u>	<u>(52)</u>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809	1,895
預付款項	19,815	22,686
其他應收款項	<u>457</u>	<u>595</u>
總計	<u>21,081</u>	<u>25,176</u>

貿易應收款項主要包括產生自銷售汽車及銷售備件及配件之客戶未償還結餘。就銷售汽車而言，所有客戶通常需於交易點作出支付，且並無授予該等客戶任何信貸期。然而，本集團可能基於(i)訂單大小；(ii)本集團與客戶的關係；及(iii)本集團對客戶的聲譽及信用價值的評估不時授予若干客戶信貸期及可能對逾期結餘收取利息。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各供應商購買存貨的墊款及購買擁車證的預付款項。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3個月以內	634	1,256
3至4個月	66	72
4個月至1年	80	442
超過1年	29	125
	<u>809</u>	<u>1,895</u>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保養費用撥備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2,419	3,686
其他應付款項	966	1,397
合約負債(附註a)	5,628	4,795
應計經營開支	1,765	1,127
保養費用撥備	200	239
	<u>10,978</u>	<u>11,244</u>

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1個月以內	1,889	2,466
1至4個月	316	361
4個月至1年	110	567
超過1年	104	292
	<u>2,419</u>	<u>3,686</u>

(a) 合約負債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已確認收益

下表列示於當前報告期間內確認的收益中與結轉的合約負債有關的數額，以及與於過往年度履行的履約責任有關的數額：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計入年初合約負債結餘之已確認收益		
汽車銷售	<u>4,795</u>	<u>10,250</u>

貿易應付款項為無抵押及免息。該等貿易應付款項一般並無任何信貸條款，但本集團能夠根據與供應商磋商，以就延長還款期限相互達成協議。

11.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非流動		
大宗貼現融資(附註c)	21,278	20,736
租賃負債	4,546	5,425
定期貸款(附註e)	3,634	—
	<u>29,458</u>	<u>26,161</u>
流動		
店面存貨墊款(附註a)	—	713
信託收據(附註b)	4,333	11,520
大宗貼現融資(附註c)	6,678	6,760
租賃負債	1,061	1,025
租購負債(附註d)	6,524	7,831
定期貸款(附註e)	976	—
	<u>19,572</u>	<u>27,849</u>
	<u>49,030</u>	<u>54,010</u>

附註：

- (a) 店面存貨墊款由若干存貨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
- (b) 信託收據融資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
- (c) 大宗貼現融資乃由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大宗貼現融資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然而，本集團已收到來自其主要銀行的確認函件，確認自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起計12個月期間，其放棄要求立即償還其授出的若干大宗貼現融資的權利。因此，於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將大宗貼現的若干部分分類為非流動。
- (d) 租購負債由汽車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的銀行貸款。儘管本集團須根據約定要求在幾年期間作出定期分期付款，鑒於該等安排載有須按要求償還條款，本集團將若干租購負債呈列為流動。
- (e) 定期貸款由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抵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新平行進口汽車及二手車銷售，主要業務為於新加坡銷售全新平行進口汽車。除汽車銷售業務外，本集團亦提供相關服務及產品，如(i)提供汽車融資服務；(ii)提供汽車保險代理服務；及(iii)銷售汽車備件及配件。

於2020年，新加坡的經濟因中美關係緊張而受挫以及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而影響普遍消費者的購買意欲。由於新加坡衛生部為遏制2019冠狀病毒病進一步擴散而實施安全距離措施，本集團展廳於2020年4月7日至2020年6月18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時關閉。由於經營環境充滿挑戰，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2020財年**」)業務產生銷售額較2019年同期下跌。於2020財年，本集團分別售出1,210輛新車及501輛二手車，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2019財年**」)分別售出1,628輛新車及606輛二手車分別減少約25.7%及17.3%。

業務前景

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帶來的影響仍然不確定，可能繼續對本集團未來的業務及財務表現構成挑戰。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盡其最大努力採取適當的業務策略，以充分利用其作為新加坡領先平行進口經銷商的市場地位。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由2019財年的約187.0百萬新元減少約26.1百萬新元或14.0%至2020財年的約160.9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汽車銷售額減少約26.0百萬新元或14.6%。

汽車銷售

汽車銷售額減少約26.0百萬新元或14.6%，乃主要歸因於新車銷售額減少約22.9百萬新元或15.0%。新車銷售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儘管2020財年的已售出新車的平均售價與2019財年相比有所增加（由2019財年的約93,000新元增加至2020財年的約107,000新元），已售出汽車數量由2019財年的1,628輛減少418輛至2020財年的1,210輛。

二手車銷售額減少約3.2百萬新元或12.3%，乃主要由於2020財年已售出汽車數量減少105輛。

汽車融資服務

本集團自汽車融資服務的收益於2019財年及2020財年維持穩定，分別約為6.0百萬新元及6.0百萬新元。汽車融資服務業務所產生的收益並無重大波動。

保險代理服務

本集團轉介客戶至保險公司而收取的佣金收入取決於保單的保險費。本集團自保險公司的佣金收入於2019財年及2020財年維持穩定，分別約為0.4百萬新元及0.6百萬新元。

汽車租賃

汽車租賃的收入由2019財年的約3.0百萬新元減少約0.3百萬新元或10.0%至2020財年的約2.7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期間向客戶提供特別折扣。於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向客戶出租的汽車數量分別為114輛及132輛。

銷售備件及配件

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收入由2019財年的約33,000新元減少約33,000新元或100.0%至2020財年的零。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2019財年的約166.0百萬新元減少約23.5百萬新元或14.2%至2020財年的約142.5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20財年已售汽車成本(及相關成本)減少。

就2020財年而言，已售汽車成本(及相關成本)由2019財年的約163.7百萬新元減少約23.5百萬新元或14.4%至2020財年的約140.2百萬新元，與汽車銷售減少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毛利總額由2019財年的約20.9百萬新元減少約2.5百萬新元或12.0%至2020財年的約18.4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汽車銷售業務的毛利下降。2019財年及2020財年整體毛利率維持穩定，分別約為11.2%及11.4%。

汽車銷售

本集團汽車銷售所得毛利由2019財年的約13.8百萬新元減少約2.5百萬新元或18.1%至2020財年的約11.3百萬新元，且本集團汽車銷售的毛利率於2019財年約為7.8%及於2020財年約為7.5%。汽車銷售之毛利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擁車證溢價因新加坡陸路交通管理局減少頒發擁車證而增加，並導致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已售汽車成本增加所致。

汽車融資服務

2019財年及2020財年的淨利差維持穩定，分別約為4.8%及4.7%。

汽車租賃

本集團汽車租賃所得毛利由2019財年的約0.7百萬新元減少約0.2百萬新元或28.6%至2020財年的約0.5百萬新元，同時，本集團汽車租賃所得毛利率由2019財年的約25.2%減少至2020財年的16.8%。毛利率減少乃主要由於汽車租賃所得收益減少約0.3百萬新元或10.0%，而2019財年及2020財年汽車租賃成本維持穩定，分別約為2.3百萬新元及2.3百萬新元。

銷售備件及配件

本集團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毛利由2019財年的約5,000新元減少約5,000新元或100.0%至2020財年的零，本集團銷售備件及配件所得毛利率由2019財年的約15.2%減少至2020財年的零。

其他收入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由2019財年的約0.5百萬新元增加約0.6百萬新元或120.0%至2020財年的約1.1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就業支援計劃（「**就業支援計劃**」）下的政府補助增加約0.8百萬新元，其為2020年新加坡預算案提出以協助企業挽留本地僱員的臨時計劃。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的其他收益淨額由2019財年的約0.1百萬新元增加約0.2百萬新元或200.0%至2020財年的約0.3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i) 2019財年的外匯虧損約0.2百萬新元變為2020財年的外匯收益約0.4百萬新元；及(i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於2019財年錄得收益約0.3百萬新元，而於2020財年錄得虧損約0.1百萬新元之綜合影響。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2019財年的約5.0百萬新元減少約1.0百萬新元或20.0%至2020財年的約4.0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2020財年的廣告及營銷開支以及支付予外部單位及銷售人員的銷售佣金減少。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由2019財年的約9.9百萬新元減少約0.5百萬新元或5.1%至2020財年的約9.4百萬新元。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2020財年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差旅及娛樂開支及銀行費用減少。

上市開支

為籌備上市，本集團於2019財年已產生上市開支約1.4百萬新元，而2020財年則為零。

融資收入及融資開支

融資收入指銀行利息收入。本集團於2020財年之融資收入甚微。

2019財年及2020財年本集團的融資開支維持穩定，分別約為2.3百萬新元及2.1百萬新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由2019財年的約1.2百萬新元減少約0.3百萬新元或25.0%至2020財年的約0.9百萬新元，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新加坡業務經營之應課稅溢利減少。

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及綜合收益總額由2019財年的約3.0百萬新元增加約0.3百萬新元或10.0%至2020財年的約3.3百萬新元，本集團的純利率由2019財年的約1.6%增加至2020財年的約2.0%。2020財年溢利增加乃主要由於(i)其他收入增加約0.6百萬新元；(ii)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約1.0百萬新元；(iii)一般及行政開支減少約0.5百萬新元，被毛利減少約2.5百萬新元所抵銷。

其他財務資料(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本公司亦採用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即EBITDA及經調整EBITDA)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本公司相信，該等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有利於透過去除管理層認為對經營表現不具指示性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來比較不同期間的經營表現。本公司相信，該等計量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資料，以透過與管理層相同方式瞭解及評估綜合經營業績。然而，呈列EBITDA及經調整EBITDA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所呈列類似計量相比。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用作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閣下不應視其為獨立於或可代替本公司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千新元	2019年 千新元
經營溢利與EBITDA及經調整EBITDA的對賬：		
經營溢利	6,165	6,489
加：		
折舊	3,345	3,356
EBITDA	9,510	9,845
加：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	1,440	—
上市開支	—	1,352
減：		
就業支援計劃下的政府補助	(809)	—
經調整EBITDA	10,141	11,197

資本架構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資本架構由本集團的借款及權益組成，包括股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股份支付儲備及保留盈利。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20財年，本集團以內部資源、借款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營運資金。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為購買汽車以進行銷售及租賃，並為本集團運營提供資金。本集團主要通過各種形式的借款為營運提供資金，包括銀行貸款、店面存貨墊款、信託收據、大宗貼現、租賃負債、租購負債及定期貸款等。

流動資金比率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6.8百萬新元(2019年：約9.6百萬新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債務對權益比率及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於12月31日	
	2020年	2019年
流動比率	2.1	1.6
債務對權益比率	100.4%	122.3%
資本負債比率	<u>46.4%</u>	<u>50.1%</u>

流動比率指於各日期末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

債務對權益比率按各日期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而釐定。債務總額包括借款。

資本負債比率等於各日期末淨債務(指債務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資本總額。資本總額包括權益總額及淨債務。

借款及資產質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借款為約49.0百萬新元(2019年：約54.0百萬新元)。部分借款由若干存貨、汽車、融資租賃應收款項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詳情於本公告的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內披露。

本集團旨在透過留存充足銀行結餘、可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靈活度，令本集團於可見未來繼續為業務撥付資金。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2020財年，資本開支約為2.7百萬新元，用於在新加坡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2019年：約6.6百萬新元)。本集團主要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為資本開支提供資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

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外幣交易導致的外匯風險。未來商業交易及以並非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計算的已確認資產及負債可產生外匯風險。

本集團面臨由多種貨幣(主要為美元、歐元、英鎊、日圓及港元)風險導致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的其他外匯變動風險並不重大。

或然負債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2019年：無)。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0年12月31日，除董事外，本集團聘用總計79名僱員(2019年：76名僱員)。

僱員薪酬待遇主要包括薪金及津貼、銷售佣金及花紅。僱員薪酬參考現行市況並根據各僱員的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本公司採用購股權計劃獎勵僱員對本集團的貢獻，激勵彼等繼續為本集團貢獻。

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培訓，旨在更新彼等的產品知識以及提升其技術能力。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日期為2019年2月1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及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建立汽車車間的計劃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集團就股份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總計約為52.9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的分配、所得款項淨額於2020年12月31日的已動用及未動用金額詳情載列如下：

	佔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實際所得 款項淨額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計劃 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20年 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千港元	於2010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千港元
擴大本集團的汽車租購					
融資業務規模	45.8%	24,230	24,230	24,230	—
擴大本集團的二手車銷售業務規模	30.2%	15,974	15,974	15,974	—
建立一個汽車車間	10.4%	5,499	5,499	—	5,499
加強本集團品牌、銷售及 市場推廣工作	7.7%	4,062	4,062	4,062	—
營運資金	5.9%	3,148	3,148	3,148	—
總計	100%	52,913	52,913	47,414	5,499

所得款項淨額未盡其用的理由為延遲建立汽車車間。誠如本集團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所載，本集團擬於2020年前建立自己的汽車車間及動用剩餘所得款項約5.5百萬港元。由於新加坡經濟自2020年第一季度起受到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的嚴重影響，董事對於業務擴充持審慎態度，而建立汽車車間的計劃已進一步推遲至2021年。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9年2月1日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公司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或潛在貢獻的激勵或獎勵，以及招聘及挽留高質素合資格人士及吸引對本集團有價值的人力資源。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述於招股章程附錄四「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仍然有效及尚未行使的90,000,000份購股權，佔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10%。購股權於自2020年4月8日起計十年期間（「購股權期間」）可行使，於購股權期間最後一日營業結束之時或計劃屆滿當日（以較早者為準）屆滿。購股權已於2020年4月8日歸屬。

於授出日期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行使、註銷或失效。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並遵守所有不時適用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C.2.5及E.1.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須分開且不能由同一名人士擔任。陳先生現時擔任這兩個職位。在我們的業務歷史中，陳先生作為本集團的創始人及控股股東一直擔任本集團關鍵領導職位，並一直深入參與本集團的公司策略制定、業務及營運管理事務。考慮到保持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以及為了能夠實現更有效及高效的整體策略規劃以及繼續實施該等規劃，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陳先生是這兩個職位的最佳人選，現有安排有利且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5條，本集團須設有內部審核職能部門。本公司並無內部審核職能部門，因為本公司設有內部監控系統，而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認為該系統行之有效。此外，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外部核數師溝通，以得知有否出現任何重大監控缺陷。雖然如此，本公司仍會每年檢討是否需要成立內部審核職能部門。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董事會主席應出席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陳先生因2019冠狀病毒病的出行限制而無法出席於2020年6月23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維持充足的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C.3段，本公司於2019年2月1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周永東先生、許人傑先生及譚日健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周永東先生。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就本集團財務報告過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過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務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於2020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圍

本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之數字，已獲本集團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同意符合本集團年內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進行的鑒證工作，因此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未就本初步公告發表保證。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且本公司於2020財年之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分別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冠轡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陳率堂

香港，2021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陳率堂先生、黃慧敏女士及孟禧臻女士；非執行董事王激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周永東先生、許人傑先生及譚日健先生。